

岳阳市临湘市人民政府关于上报群众反映临湘工业园的废水排入云溪区陆城镇溇港村导致下游养殖户无水可用问题（第十三电 D1YU20200231）处理结果情况的报告

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

2020年11月5日，接到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转办的第十三电 D1YU20200231 环境举报问题，现已办结，现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投诉件反映的临湘市工业园滨江片区位于临湘市江南镇，是经湖南省政府批准设立报国务院备案的省级开发区（批准文号：湘政函〔2006〕79号，调区扩区文号：湘发改函〔2013〕92号、湘发改函〔2016〕152号文件），在国家6部委联合下发的合法园区文件目录中，临湘工业园区的编号是1312号。

二、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核实，该举报情况不属实。

接到省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查组转办件后，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会同临湘市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组成联合调查组进行调查处理。2020年11月6日，调查组沈映林、陈文健、谢光宗等3人到云溪区陆城镇溇（泾）港村、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各涉废水企业进行现场调查，通过现场勘察，调查组发现园区污水处理厂运行正常稳定，各涉水企业都已实行“一企一管”

即废水经过单独的明管排往园区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并未排入云溪区陆城镇漕(泾))港村。2019年底,园区投资600多万元,对园区雨水管网进行了完善,2020年5月底竣工投入使用,6月11日通过岳阳市生态环境局验收备案。经过完善后,园区范围的雨水都不再流入泾港村,园区范围所有的雨水经过园区初期雨水收集池缓冲收集后,经在线监控监测达标后排入洋溪湖。同时,园区每年按季度委托第三方检测公司对园区周边水环境进行了监测,根据2019年四个季度和2020年三个季度的检测报告数据,园区周边水环境质量正常,其中云溪区陆城镇泾港村泾港湖水质情况正常。

三、处理、处罚情况

暂无相关情况。

四、问责情况

暂无相关情况。

五、办结情况

经办理,此案件已办结。

六、下一步工作

1、进一步加强园区污水处理厂的运行管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严格监管企业排污行为,加大对企业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2、按要求定期对园区环境质量进行监测,及时掌握园区环境质量情况。

- 附件：1、园区污水处理厂及“一企一管”资料；
- 2、园区初期雨水收集池资料；
- 3、园区雨水管网建设完善资料；
- 4、园区雨水管网建设完善情况的说明（云溪区泾港村证明）
- 5、园区2019年和2020年季度性检测报告。

经办人：沈映林，临湘工业园管理委员会，15115019688

陈文健，岳阳市生态环境局临湘分局，1807302929

谢光宗，临湘工业园管理委员会，13638407757

湖南临湘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2020年11月6日

